

#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補助弱勢學生參加英文證照考試程序

108年3月29日版

- 一、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協助弱勢學生參加英文證照考試，特訂定「補助弱勢學生參加英文證照考試程序」(以下簡稱本程序)，以補助其英文考照報名費，減輕經濟壓力。
- 二、補助對象：本校在學學生(不含延修生)。
- 三、補助資格：
  - (一)當年度經教育部核定「大專院校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項之弱勢學生。
  - (二)當年度符合社會救助法由政府機關審核認定領有證明文件之低收入戶學生、中低收入戶學生、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原住民學生、未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但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 (三)本點(一)、(二)項之資格，由學務處查核驗明並提供符合資格名單至承辦單位。
- 四、補助證照考試項目：報考本校英文能力認證及輔導辦法認列之證照(如附表一)。
- 五、補助方式：
  - (一)參加校內英文檢定團體考試者，須依學務處訂定方式完成6小時輔導時數表，經審核由承辦單位直接列冊逕予核撥。
  - (二)自行在校外報考英文證照考試者，須依學務處訂定方式完成6小時輔導時數表，並另繳交報名費暨獎勵金補助申請表(附件一)，經審核由承辦單位列冊逕予核撥。
  - (三)每張證照以申請一次為限，且不得向本校其他單位重覆申請。
  - (四)每年每人補助至多2次報名費及1次獎勵金1000元，審核通過後實報實銷。
  - (五)報名卻缺考無成績單者，不得申請補助。
  - (六)證照報名期間若跨越年度，從寬認定。
- 六、補助金核發方式：本補助金核發匯款至本校學生校務系統登載之個人金融帳戶。

備註：

校區	負責教師
新店校區	林家玉 (T704)
宜蘭校區	陳美玲 (T2-206-4)

附表一

- (一)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初級初試以上
- (二)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Cambridge Main Suite) Key English Test以上
- (三)大學院校英語能力測驗 (CSEPT) 第一級130~169分或第二級120~179分
- (四)托福測驗 (ITP TOEFL) 337分以上或電腦化托福測驗 (CBT TOEFL) 90分以上
- (五)國際英語語文測驗(雅思 IELTS) 3級以上
- (六)多益測驗 (NEW TOEIC) 300分以上。(自107學年度入學之各科新生適用，106學年度以前入學為多益測驗225分以上)
- (七)劍橋大學國際商務英語能力測驗 ((BULATS) 20~39分ALTE Level 1 級以上
- (八)外語能力測驗 (FLPT-English) 三項筆試105~149口試級分S-1+以上
- (九)全民網路英語能力檢定 (NETPAW) 初級以上
- (十)通用國際英文能力分級檢定 (G-TELP) Level 4以上
- (十一)全球英檢 (GET) A2級以上
- (十二)多益普級 (TOEIC Bridge) 134分以上
- (十三)安格國際英檢 (Anglia Certificate of English) A2級以上
- (十四)英文單字能力 (Vocabulary Quotient Credential) [ Certiport, Inc. ]
- (十五)其他與前述同級之測驗及成績相當並經本中心認定者

備註：例行性校園團考場次，請學生多加利用。

校園團考項目	舉辦考試時間	考場	負責教師
多益	每年1月及7月	新店校區	高家珍
PVQC	每年1月及4月	新店校區	陳智怡
GET	每年1月及5月	宜蘭校區	陳美玲

##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補助弱勢學生參加英文證照考試

校外自行報考者報名費暨獎勵金補助申請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學 號	
姓 名		科/班級	
連絡電話		E-mail	
申請次數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次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次申請 (每年每人補助至多 2 次報名費及 1 次獎勵金)		
身 分	<input type="checkbox"/> 1.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2.中低收入戶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3.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4.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5.原住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6.未符合學雜費減免資格但獲本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		
報名考試 項目名稱			
報名費用	新台幣_____元	獎勵金申請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核發 1000 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過
檢附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已至本校學生校務系統登載個人金融帳戶之截圖 <input type="checkbox"/> 報名費收據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單或證書影本		
全人教育中心審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本程序規範，同意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本程序規範，不同意補助。 原因_____	承辦人：	
<p>為協助學生辦理報考英文證照考試報名費補助申請相關作業之目的，須蒐集您的姓名、學號、電話及其他證明文件等個人資料(辨識類：C001 辨識個人者、C057 學生(員)、應考人紀錄)，作為審核期間及台灣地區內進行聯繫。個人資料將保存 6 個月(需依實際狀況調整)。本校於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如有欄位未填寫，則可能對您的報名費補助申請作業有所影響。如欲行使其他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3 條的當事人權利，請洽本校全人教育中心。本人已詳細閱讀上列告知事項且完全明瞭其內容。</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請人簽名：_____</p>			

檢附證明文件如下

請將已至本校學生校務系統登載個人金融帳戶之截圖  
浮貼於此處

請將報名費收據正本浮貼於此處

請將成績單或證書影印本浮貼於此處